#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高陵区“臻爱照护、护佑幸福”服务购买项目**

**服 务 合 同**

**（示范文本）**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也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西安市高陵区民政局

供应商（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高陵区“臻爱照护、护佑幸福”服务购买项目

2.项目地点：西安市高陵区民政局指定地点

3.项目内容：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合同金额（大写）： （￥ ）。

**四、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服务期限：1年**

六、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0月31日，根据实际情况，乙方提供已完成项目数量清单及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2025年11月1日至2026年1月31日，根据实际情况，乙方提供已完成项目数量清单及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根据实际情况，乙方提供已完成项目数量清单及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2026年5月1日至合同履行期满，根据实际情况，乙方提供已完成项目数量清单及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七、项目团队要求：**

1.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成交供应商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须与磋商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2.签订合同之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项目组人员一览表，与磋商响应文件的人员一览表进行比对，人员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八、质量保证：**

1.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

2.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服务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

3.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4.供应商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供应商自行处理。

**九、违约责任：**

1、合同中未约定的，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3、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

4、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项目相关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5、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完成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数5%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7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包第三方承担。

7、本合同中各条款约定的违约金可自甲方未支付款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若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十、保密条款**

成交服务商应严格遵守采购单位有关保密规定，不得泄漏一切机密；在技术服务期间，成交服务商对接触到的有关采购单位商业活动、技术情报和技术资料等文件进行保密。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二、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三、合同订立**

1.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2.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签订补充合同。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账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